

李華光  
MH  
大埔區議員

陳灶良  
MH, JP  
大埔區議員

余智榮  
MH  
大埔區議員

羅曉楓  
MH  
大埔區議員

致：

大埔區議會

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

陳笑權主席

### **建議盡快交代大埔第6區體育館最新規劃及工程推展時間表**

大埔第6區體育館項目位於新峰花園二期東面一幅「政府、機構或社區設施」用地，面積約0.7公頃，原屬前區域市政局延續下來的文康設施工程，其後於2017年納入《施政報告》下的「體育及康樂設施五年計劃」。其後，政府文件顯示，項目已發展為「大埔第6區體育館、福利設施及公眾停車場」的綜合項目，並列為「一地多用」工程，由運輸署主導推展。

根據區議會文件，政府曾於2020年及2022年先後提交擬建設施方案，其後再作修訂。到2024年的文件，項目內容包括體育館、福利設施及公眾停車場，而停車場部分初步計劃提供約160個公眾泊車位，當中私家車位擬採用自動泊車系統。另根據相關文件，項目的技術可行性研究已於2023年第一季完成，並已納入《2022年施政報告》提出的體育及康樂設施十年發展藍圖首五年16個工程項目之一。

然而，截至2025年3月的區議會文件及會議記錄，相關部門仍表示項目正處於前期籌劃階段，並未有提供具體動工時間、落成日期或清晰推展時間表。與此同時，大埔第6區及周邊地區早已有大量公營及私營房屋項目落成，亦有多個住宅發展正在興建，區內人口持續增加已屬明顯趨勢。隨着新增人口陸續入伙，居民對體育館及其他文康設施的需求只會進一步上升，因此有需要盡快交代項目的最新規劃進展及後續安排，以回應地區實際需要。

就此，本人建議相關部門盡快派員到會，就以下事項作出回應：

1. 匯報技術可行性研究的主要內容及建議；
2. 交代現階段規劃及設計進度，包括體育館、福利設施及公眾停車場的整體配置；
3. 提供較清晰的推展時間表，包括前期工序、顧問工作、撥款、招標及動工安排。

李華光  
MH  
大埔區議員



陳灶良  
MH, JP  
大埔區議員



余智榮  
MH  
大埔區議員



羅曉楓  
MH  
大埔區議員



現特修此函，望主席能將上述議題列入2026年5月5日的委員會會議討論事項，並請秘書處積極跟進，邀請相關部門出席會議作詳細回應，以便區議會持續跟進項目，並促請政府適時交代後續安排，回應地區關注。

祝

工作順利！

倡議人：大埔區議員 羅曉楓

和議人：大埔區議員 陳灶良

大埔區議員 李華光

大埔區議員 余智榮

二零二六年四月十三日